

# 2023年重返家园读后感(实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重返家园读后感篇一

几天的时间把偶然拿到手的《重返狼群》读了一半，感触很多，想法很多，思维更加开阔，现在就来跟大家分享一下我的一些切实感受以及书中一些深含哲理的美句。

作者李微漪，也是一名画家，结合亲身经历撰写了这部纪实小说杰作，人送外号“狼女”。

小狼格林是迄今为止世界上唯一由人养大后成功放归荒野的狼。我认为，我们能从狼身上学的还真不少，而这本书就像是一幅全景画，如雷达般扫描到小狼的各个细胞。我们人类也是动物，我坚信动物和动物之间是可以和平共处的，但是作为高级动物的人类，总想拿起手中的枪，瞄准动物无情地掠夺一个又一个无辜的生灵，我暗自思忖：枪响之后没有赢家。

《狼图腾》作者姜戎给这本著作的评价是：本书给予我精神上空前的震撼。而这种震撼，通过字里行间，作为亿万读者之一的我，同样，也感受到了这种震撼。

## 重返家园读后感篇二

这本书是画家李微漪亲身经历并自己记录下来一个感人的故事。她到若尔盖草原的时候，去到了一户草原深处的牧民家。他无意间听到了最近发生的一件事，一只公狼钻进一家

人的羊圈，偷走了一只羊，那一家人就把狼打死了。

这只公狼的妻子，刚生下了孩子，于是只能独自出来打猎。可大冬天的哪都没有可果腹的东西，它才迫不得已偷羊的，后来母狼故意吃了人类投放的毒药，死了。她急忙谢过老阿妈，起身向别处打听，并找到了那户人家。果不其然，小狼看起来都死了，她十分伤心。

忽然间，门前最后一只不动的小狼突然动了动耳朵，她觉得，一只饿了5天的小狼能活过来，真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她急忙用她救助流浪狗的经验救活了这唯一一只小狼。不久后，阿爸对她说你把这只小狼带走吧，她兴奋地带着小狼回到了成都。

她成功的把小狼带进了自己的画室，没有被她的妈妈发现，她感到10分庆幸。小狼渐渐在她的细心呵护下长大了，小狗孤理跟它的关系渐渐好了许多。

可这个地方也不再适合小狼呆了。于是，她联系她的朋友亦风，他也是一个爱小动物的人。他们搬到了他的一套空的单身公寓里去住。后来，她为小狼取了一个很好听的名字——格林。为了激发它的野性，它喂格林一只活鸡，没想到格林三下五除二就把鸡吃了一大半，她又惊又喜。

不久后，格林越来越大了，她决定带它回到草原，回到它出生的地方。他们去到了草原上的一个獒场，这里有她的一个朋友。小狼与藏獒生下来就是宿敌，但格林成功的在生活中日渐和藏獒们变得亲密起来。

小狼把她当做了自己的母亲，一天她生病得了肺水肿，一向为食而狂的格林把自己的存粮给了她，她第一次感受到了它对自己的关心和热烈的爱。不久后，他们离开了这里，向草原深处走去。一路上，格林伴着她度过了所有的风风雨雨。

渐渐的，他们的粮食快不够了，他的朋友亦风赶了过来。最后，在这白茫茫的草原上，格林听到了亲族的呼唤。的歌能听到了，清楚的呼唤，它离开了人类。

她很舍不得，于是找回格林，在依依不舍的热泪中，她还是放走了格林。她觉得格林应该拥有自由，剩下的路该它自己走了，它回到了它的亲人身旁。

我体会到了画家李微漪对格林无微不至的爱，也感受到了格林的可爱机灵。读到最后，我的泪水流了下来。

善良的她，在最后告诉自己，爱它就给它自由。小狼格林成功的重返狼群，而她的母亲也成为了中国第一狼女！

### 重返家园读后感篇三

茫茫的若尔盖大草原，不是老舍眼里的草原，刺骨的风在草原呼啸，狼群的集结号在草原奏响，荡气回肠！你侧耳倾听，“嗷呜——黄花”。咦，怎么有“黄花”的声音？其实，这些特殊的号声，演绎着一个不平凡的故事。

十年前的某一天，小狼格林被作者李微漪带回了成都，它渐渐长大，李微漪便将它放回大草原。你也许不会相信，在成都这样的大城市养狼？我喜欢《重返狼群》，因为它是一个真实的故事。

读完书，我常想：李微漪瞒着父母，花了大量财力和精力养狼，还因此而吃尽了苦头，她紧紧是为了养狼让自己开心吗？我想不是。她是想让那些屠夫明白狼牙、狼髀石、狼舌头的确名贵，但狼是草原的魂魄，狼更是野性的象征！狼是一种很有爱心的动物，当李微漪得了可怕的胃水肿的时候，是小狼格林给她送去野兔。就算是人类，也不一定会把自己的‘口粮让给别人而自己忍受饥肠辘辘！小时候，童话里的狼是狡诈的；长大了，真实故事中的狼是多样的，它们不会像童话里的

狼那样吃健康的小羊，它们只会像真正的草原卫士一样吃生病的牛羊。我喜欢《重返狼群》，因为它写出了狼的本性。

书的最后，李微漪说：“孩子，走吧，一定要活下去……”这，是信任，更是期望。

茫茫的若尔盖大草原，当牧民的歌声响起，狼儿啊，不用害怕，那是在歌颂你；茫茫的若尔盖大草原，当牧民的篝火点燃，狼儿啊，不用害怕，那是他们在讨论如何为你创建保护区；夜幕中的若尔盖，当点点狼眼中闪烁着磷火，牧民啊，不用害怕，那是狼儿赐予你们的祝福，这祝福，胜过狼髀石！《重返狼群》我喜欢，因为它真实，更因为这是作者和格林共同谱写的一首感人至深的人狼传奇。

## 重返家园读后感篇四

妈妈给我推荐一本书，叫《重返狼群》，我一看书太厚，没劲。妈妈让我给点耐心慢慢看，不必一次读完。我看著看著，发现这书太有意思了，现在我每天看一点，有不懂就问妈妈，都停不下来了。

书上说：狼爸爸为了找食物，被猎人打死了，狼妈妈也伤心死了。剩下的小狼崽没有了父母照顾，最后的一只也快死了。一个美丽的'女孩把它救回家，悉心照顾，把小狼救活了。从此，小狼把女孩当作妈妈，他们之间发生了很多动人的故事，有危险，有欢乐，也有感动。

其实，这本书我只读了一小半，但迫不及待想和大家分享，介绍给同学们看，等我把书读完，我还要跟大家讲小狼和它妈妈的故事。

## 重返家园读后感篇五

这个寒假，我反复几次捧起《重返狼群》这本书，我的心起

伏难平。这本书让我一会儿泪如雨下；一会儿大汗淋漓；一会儿心惊胆战；一会儿热血沸腾。作者在文中的步步惊心，带给我精神上的震撼都是前所未有的。

读到作者李微漪（养狼女），我称她狼妈，初见到奄奄一息的小狼。她那既兴奋又伤心的心情时，我也是又哭又笑。高兴的是有只小狼还活着，难过的是其他六只小狼全死了。小狼是因为装死才存活下来的，我没想到小狼崽是这样的'聪明，他用装死来迷惑众人，五天未进食竟然还活着。读到狼妈把小狼带回家，取名格林。放在天台上放养，并想办法激发小狼格林的野性基因时。我敬佩狼妈对动物的尊重和理解。狼妈采用在实践中锻炼格林。读到草原河水里漂浮着各种垃圾，井水里的水比加过牛奶的咖啡还浓时，我很伤心也很生气。这么美的大自然，却被人类丢弃的一个个垃圾污染成这样，真叫人痛心。同时我又为草原里的动物们生存环境而担忧。文中盗猎者们肆意大量捕杀狼，只是为了得到一张狼皮，以致狼群几近绝迹。我痛恨那些坏人，我要呼吁人们：不要再猎杀动物了，不要再穿裘皮大衣等。人类已经破坏了大自然的生物链。再杀下去，人类将面临更大的危机，子孙后代该怎样生存。狼妈带格林重返狼群。在草原，遇见善良的牧民：南卡、多吉、扎西、巴桑……他们都对狼妈和格林那么友好，尽一切力量帮助狼妈。我感受到了牧民们的善良与淳朴。

狼妈李微漪为了小狼牺牲种。种。冒着生命的危险，九死一生，最终使格林成功重返狼群。读完这本书，让我对狼有了新的认识：那半大的小狼在吃羊或鼠兔时，知道给狼妈留条腿；在狼妈病倒时，小狼会日夜焦虑的守候，还会把自己的“私藏”野兔喂妈妈；在狼妈被疯狗追咬时，会毫不犹豫拼死救狼妈……狼的自由独立、顽强竞争、勇敢进取的精神值得我们人类学习。作者的善良与胆大妄为更让我敬佩。